檔 號: 保存年限:

## 高雄市林園區公所 函

地址:83252高雄市林園區林園里林園北路1

79號

承辦單位:社會課 承辦人:黃麗娟

電話: 07-6412511#302 傳真: 07-6434872

電子信箱: mary0623@kcg.gov.tw

受文者: 宜蘭縣政府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7年10月22日

發文字號:高市林區社字第1073146240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請至http://odm.kcg.gov.tw:80/tbpg/public/AttachDownload.jsp下載

主旨:檢送本轄吳錦利先生(身分證字號:R101164044、出生年 月日:38年9月10日、戶籍地址:高雄市林園區文賢里18 鄰東林西路31號九樓)死亡公告暨死亡證明書各乙份,請 惠予協助張貼公告並協尋家屬出面處理,請查照。

副本:高雄市殯葬管理處、安心人本生命禮儀公司、本區文賢里辦公處、本所社會課 1018-1022

高雄市林園區區長 謝水福



\*1073146240\*

訂